

用 人 单 位 信 息	单位名称	潍坊鲁鹏机械有限公司		
	地理位置	潍坊市寒亭区固堤工业园		
	联系人	单跃云		
技 术 服 务 单 位 信 息	技术服务组人员	王成贵、侯永生、王立波		
	现场调查陪同人	单跃云	现场调查时间	2019-01-01
	现场调查人员	王成贵、侯永生		
	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陪同人	单跃云	采样、检测时间	2019-01-03
	现场采样、检测人	王成贵、侯永生、王立波		
	<p><b>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：</b></p> <p>(1)化学有害因素：车间内喷漆工接触的苯、甲苯、二甲苯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 2.1-2007）规定的限值要求。其余各工作地点存在的及各工种接触的空气中的臭氧、二氧化氮、一氧化氮、氨、乙苯、苯乙烯、一氧化碳、锰及其化合物、粉尘浓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1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（GBZ 2.1-2007）规定的限值要求。</p> <p>(2)物理因素：车间内各工种接触的噪声、电焊弧光强度未超过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：物理因素》（GBZ 2.2-2007）的限值要求。</p>			

**评价结论与建议：**

- (1) 操作工要正确佩戴防毒口罩。
- (2) 喷涂区 UV 光氧机须正常运行。
- (3) 应将工作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在公告栏进行公示。
- (4) 检测结果存入用人单位职业卫生档案，定期向所在地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并向劳动者公布。
- (5)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（含聘用合同）时，应当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、职业危害防护措施和待遇等如实告知从业人员，并在劳动合同中写明，不得隐瞒或者欺骗。